1

证券代码： 300607 证券简称：拓斯达 公告编号：2024-037
债券代码：123101 债券简称：拓斯转债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

2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
过。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
作报告》。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
案》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已完成
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，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出具了审计报告。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
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。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 4,552,706,288.00 元，比
去年同期下降 8.65 % 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
88,033,380.14 元，比上年度下降 44.86%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
净额 194,012,846.99 元，比上年度增加 39.30%%；截至 2023 年

3

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
118,580,081.38 元，核销资产 3,241,289.81 元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
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，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
关政策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涉及公司关联人。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
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》。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〉
的议案》
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
制符合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
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法
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编制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
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
遗漏。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ဳ케 
表决结果：

4

关规定，编制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
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
告》。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
告〉的议案》
公司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
内部控制监管要求，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，在内部控制
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，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有效性
进行了评价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公司已按
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
有效的内部控制，截止 2023 年
n--™0D•v @0Bá‡ìÍ63ªÜ»GÝl8 GAú-Û
3
?~,º»GÝl¸`!˜ ª1b6™ÜÛ
2023
´£µ×AäFPEý©ÄC¢
.
⾕ӱ☁䍴瀀ۂˮ㳓  
ᵛ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
3
具体内容详见同᱐Ǔꁻ뀀部控制，截止
2023
ᵐ㭀稰㭐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

日常监督۳ᐄሦŃ瑰숂鳒 的《有效的内部控制，截止年第一季度报
告》。
年

3

6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
为继续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和公允性，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
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，承
担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，聘期 1 年，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
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其协商确定审
计费用及签订相关协议。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
务所的公告》。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
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公司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编制
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
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
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第 21 号
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》以及
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
定，编制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
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8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
向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》。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》
公司为买方提供信贷担保是为了满足企业发展需要，审议程序
合法有效，同时，公司仅对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提供
累计金额不超过 5,000 万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，担保额度期限
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期间所开展的信贷
担保业务有效，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，公司在上
述额度内及担保事项将给予连带责任担保，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
间由具体合同约定。为买方信贷担保业务项下单笔信用业务期限不
超过 36 个月。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�ᴻӱሇ㙀က㼫覼ᤑ禢ᚅ⃾쳒瀀ခ獤�本议案尚䶐勀的客户提供
´	wÂµ�äFPEýE=ÃPpÁX5pÑ�,,ºØmÑ 3

9

融资租赁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融机构”）签订厂商回购合同。公司及
子公司对买方融资租赁回购担保业务实行余额额度控制。通过融资
租赁模式为客户提供回购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
担保额度期限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期间
所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有效，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以循环
使用，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及担保事项将给予连带责任担保，
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。买方融资租赁回购担保
业务项下单笔信用业务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。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向客户提供融
资租赁回购担保的公告》。
个月䌸ꔕ꜋΀ 业务项Ӗङ뺸